



義守大學校園生活暨安全快報第 63 期

校安專線：0911885115 發刊日期：103.3.21 日

◎ 發行/學務處◎編審/校安中心、生輔組 ◎聯絡人暨編輯/劉國斌教官
◎ 網址：<http://www.isu.edu.tw/site/04/14> TEL：(07)6577711 轉 2808

一、反詐騙宣導：

近期接獲同學遭網路詐騙案件，其實歹徒手法千篇一律，詐騙集團佯裝在網路以低廉價格拍賣商品，並聲稱自己有在玩線上遊戲，要求被害人可以到超商購買遊戲點數卡 (MY CARD)，也可以利用手機小額付費服務購買，之後會要求被害人告知帳號與密碼，即可取得遊戲點數，再透過網站轉售牟利。或佯裝買家或銀行，指簽帳單弄錯，致單筆交易款項誤登錄為分期付款，要被害人到超商買遊戲點數結清，即可解除分期，類似這種詐騙案，以大專院校居多，值得大家重視。詐騙集團詐術花招百出，籲請大家提高警覺，以防範詐騙陷阱。



二、賃居安全宣導：

(一) 住的房子，有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嗎？

各位同學，在找租屋的時候，相信大家都會考量距學校的遠近，是否有網路，房價是否便宜，房間是否舒適…等問題，但是很少同學會注意，租屋是否設有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。若能於住宅裝設火災警報器，利用其所探測煙或熱時產生的警報聲，早期提醒正在熟睡或不知火災發生的民眾，及早發現並開始逃生，除可抑制火災擴大，亦可減少人命傷亡。因

此，住宅場所有必要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以保障您與您全家人生命財產安全，何樂而不為。

(二) **租賃房屋之住宅場所，誰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義務？**

在未有特別契約的情況下，**房東應負責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裝設**，而房客應負責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維護。

(三) **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要設置在那些地方？**

1. 供人就寢的居室(寢室)

2. 廚房

3. 樓梯：

(1) 有寢室之樓層。但該樓層為避難層者，不在此限。

(2) 僅避難層有寢室者，通往上層樓梯之最頂層。

4. **走廊**(非屬前三款規定且任一樓層有超過七平方公尺之居室達五間以上者，設於走廊；無走廊者，設於樓梯。

<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：<http://fp.nfa.gov.tw/homefire/qa-list.asp>>

三、**網路張貼不雅照片當心誤觸法網：**

最近媒體報導女星不雅照風波，鬧得沸沸揚揚，有些網友將女星不雅照上傳至照片分享網站，任意供人瀏覽及下載，其行為已觸犯了刑法第 235 條第 1 項「散布猥褻物品罪」規定：「散布、播送或販賣猥褻之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，或公然陳列，或以他法供人觀覽、聽聞者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三萬元以下罰金」。網路世界資訊交流快速，讓人可以盡情享受現代生活的便利；但若張貼不雅清涼照片、涉及毀謗等有損道德的資料，當心誤觸法網。每個人都要秉持不瀏覽和不散播的原則。

四、**網路安全宣導：**

小心自投羅網
網路安全停看聽

Web2.0 的誕生，每個人都能成為資訊的讀者與作者，但是……

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
切勿使用未經授權之文字、圖片、音樂及影片註明出處並不代表就是得到創作人的授權。

小心成為網路霸凌的受害者
切勿在部落格上製造、散佈不實的謠言，或將惡整同學的照片及影片上傳至部落格。

注意網路交易安全
網路購物時，別忘了多比較並謹慎考量留意網路拍賣守則，當個誠實有信譽的買賣方。

正確展現網路禮儀
適當分辨及使用網路符號與流行語，不隨意在網路上謾罵他人。

網路安全

中小學網路常態與認知網站 <http://www.eteacher.edu.tw>

五、紫錐花反毒宣導：

紫錐花運動

(一)



(二)教育部鑒於青少年施用第三、四級毒品及酒精濫用之人數呈增加趨勢，危及身心健康與生命安全，青少年若有藥、酒癮戒治服務相關問題，可逕洽各直轄市及縣市衛生局，或就近聯繫衛生福利部指定之藥癮戒治機構（請詳參衛生福利部網站：<http://www.mohw.gov.tw/>心理及口腔健康司首頁/成癮治療/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名單）諮詢，或就近聯繫教育部指定之藥癮戒治機構（網站：<http://www.mohw.gov.tw/>心理及口腔健康司首頁/成癮治療/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名單）。

六、校園安全統計及案例宣教：

(一)校園安全統計：（資料時間 103.3.5~103.3.18 日）

類別	校安事件			類別	校安事件		
	件數	影響人數	受傷人數		件數	影響人數	受傷人數
機車車禍	11	14	13	汽車車禍	0	0	0
運動傷害	0	0	0	意外事件	1	1	0
疾病送醫	2	2	0	遺失財物	1	1	0
法定疾病	1	1	0	電話詐騙	2	2	0
合計	18	21	13				

(二)交通事故案例宣導：

*事件：

1. 3月13日 1240時，○系許○○同學用完午餐準備返回學校上課，行經中山路300號前自撞停於路邊小貨車，由同學呼叫救護車送醫；右眼上方撕裂傷，X光及整型外科醫師檢查，臉骨有裂傷須再實施CT檢查。**（未注意車前狀態）**

2. 3月16日 1305時，○系周○○騎機車往學校方向於186甲線往大社方向第五停車場後10公尺因車速過快，過彎剎車不及衝向對向車道自摔，由救護車送往義大醫院急診室。周生經X光檢查左手膀骨骨折，餘為手腳膝擦傷。**（未依規定減速、超速失控）**

*愛心小叮嚀：

1. 本次機車交通事故 11 件，經統計肇事地點分別於 186 甲線計有 4 件、義大二路 1 件、學城路 1 件、學府路 2 件及其它路段 3 件；檢視車禍事故原因為「未注意車前狀態」、「未依規定減速、超速失控」。
2. 每件交通事故的發生皆有其原因，根據相關文獻資料統計，最大的原因有二點，第一點是不守法，第二點是不懂得「讓」這個駕駛行為，提醒同學騎車除了要遵守交通規則外，千萬不要超過「速限」，且注意車前狀態與路面坑洞或障礙物，並隨時保持足夠煞停的安全距離及加強防衛駕駛觀念。



八、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：

學生在學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，可運用本校校園安全聯繫電話請求協助，校安中心有專責值勤人員實施24小時服務，校內電話：(07)6577711分機2885、專線電話：0911885115。

九、菸害防治法宣導：

修正之「菸害防制法」及新制定之「戒菸教育實施辦法」已於 98 年 1 月 11 日開始施行，本校為限制吸菸校園。請支持清新校園、維護廣大全體權益。吸菸的同學請依規定至吸菸區吸菸，為了您的健康，不吸菸的同學請不要沉默，依法您可規勸並舉報違法吸菸者。

本校吸菸區如下：

- * 校本部吸菸區域：1、面對理工大樓左側涼亭。
2、綜合教學大樓西側門涼亭。
3、男宿管理站前涼亭。
- * 燕巢分部吸菸區：教學大樓 C 棟與大體大樓交接處涼亭。

~~建立清新校園風氣，需要大家共同參與~~

